

附件 7

苗栗縣 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學校自評表

學校名稱：

項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分	學校資料自評數	學校作為佐證資料說明	佐證資料優缺點說明	評核得分
一 校園演練計畫擬定	1. 是否於 8 月 25 日前完成演練計畫之擬定工作？ (5 分) 2. 是否以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之相關內容作為擬定校園演練計畫依據？ (5 分) 3. 演練計畫是否經過校內相關處室【如總務處、教務處、輔導室（資源班或特殊生需求）、人事室（教職員演練）等】討論後，依程序完成核定公布？ (5 分)	15	15	1. 是。 2. 是。 3. 是，經由主管會報討論後擬定。			
二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紀錄）	1. 室內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是否完成檢視及固定作業？(5 分) 2. 疏散動線是否完成標示及障礙物排除？(5 分) 3. 警報發布系統或設備檢整及運用狀況？(5 分) 4.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是否紀錄備查？ (5 分)	20	15	1. 是。 2. 是。 3. 結合校內廣播系統進行發報。 4. 是。			
三 校內教職員推演及班級示範說明辦理情形	1. 是否針對校內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及先期推演工作？(5 分) 2. 是否辦理班級示範演練事宜？(5 分) 3. 是否另針對校內異動之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	13	10	1. 在各辦公室張貼宣導內容。			

練活動之銜接教育及訓練工作？(3分)	2. 是。 3. 有交接分配到的組別任務。	1. 是，公告各班級及學校網站。 2. 演練要領與程序公布於學校網頁。	6 6	1. 9/14 預演、9/21 正式演練。 2. 9/14 演練後立即進行檢討修正。 9/21 正式演練後召開檢討會議。
四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公告與宣導	1. 是否於開學後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佈欄，並加強宣導。(3分) 2. 是否有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以利學校師生及家長知悉及參考利用。(3分)	1. 學校演練活動是否符合至少1次之原則？(5分) 2. 演練活動後是否進行檢討修正？(5分)	10 10	演練辦理及檢討修正

六	正式演練成效	1. 演練流程是否順暢、師生就地避難動作要領是否正確？(5分) 2. 是否於正式演練時進行實況錄影，並有拍照留存？(3分) 3. 是否邀請當地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5分)	26	17	1. 大致良好。 2. 是，有拍攝及錄影。 3. 邀請學生家長到場參與。	
七	其他	4. 是否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的資源，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5分) 5. 是否與縣市政府合作，作為示範演練學校？(3分) 6. 是否將演練實況照片成果上傳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及苗栗縣防災教育網？(5分)	10	10	1. 未辦理。 2. 否。 3. 是。	
		1. 是否播放教育部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防災影片？(6分)(https://reurl.cc/4pgz32) 2. 是否將「判斷吧！製作你的地震保命指南海報」、「國家防災日海報」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加強宣導。(4分)			1. 1. 9/14 預演前播放。 2. 是。	
					總分為 83	總得分：

註：灰色欄位為本府評核委員填寫，學校勿填

承辦人：
事務組
陳佳蘋

主任：
總務主任
賴宣和

校長：

校長
萬煙鍾長